

中共盐城市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纪律检查委员会

盐国投纪〔2022〕7号

关于严明中秋国庆双节期间有关纪律的通知

各基层党组织、各部门、直属单位：

中秋、国庆将至，为进一步做好疫情防控工作，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，持续正风肃纪，倡树文明新风，以良好氛围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，现将有关纪律通知如下：

一、提高政治站位。近期适逢开学，中秋、国庆临近，人员流动频繁，疫情输入风险增大，区域性反弹频发。集团广大党员干部职工要切实履行个人防疫责任，增强防护意识，共同守护好自己和家人、朋友的健康。各基层党组织、各部门、直属单位主要负责同志要认真履行全面从严治党第一责任人责任，分管负责同志切实履行“一岗双责”，分层分级开展约谈提醒活动，坚决

防止各类节日病反弹回潮。

二、严明纪律要求。集团各级党员干部要率先垂范，带头严守党的“六大纪律”，重申相关纪律要求：

严禁任何人违反疫情防控有关规定；

严禁以各种名义违规发放津贴补贴和福利；

严禁使用公车出游、探亲访友、娱乐购物等活动；

严禁违规收送月饼等节礼及其他礼金、礼品、消费卡等；

严禁违规公款吃喝、出入私人会所；

严禁违规操办婚丧喜庆事宜，借机敛财；

严禁接受下级或管理服务对象宴请及旅游、消费、健身、娱乐等安排；

严禁违规参加老乡会、校友会、战友会等；

严禁餐饮浪费行为；

严禁赌博、酒后驾车和其他违规违纪行为。

三、从严执纪问责。双节期间，市纪委监委将会同相关部门，组织专人对节日期间落实作风建设有关规定的情况进行明察暗访。集团纪委将切实履行监督责任，对顶风违纪行为，发现一起，查处一起，通报一起；坚持“一案双查”，既严肃追究直接责任，也要追究相关领导责任。

集团举报电话：80552012。

中共盐城市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纪律检查委员会

2022年9月8日

盐城市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纪委综合室

2022年9月8日印发
